

中共望都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望农组〔2025〕3号

中共望都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安排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安排方案》已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望都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年1月27日

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安排方案

为提高帮扶产业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着力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根据财政部等六部委《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河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冀财农〔2023〕3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相关会议精神，以望都县“十四五”规划为引领，以县年度工作目标为依据，以具体建设项目为抓手，切实提高财政衔接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确保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各项具体任务。

（二）编制必要性。按照省、市工作安排部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是财政衔接资金当务之急。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返贫工作任务需要，必须统筹安排部署，形成工作合力；二是加快项目评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确保尽快施工、完工，尽快发挥联农带农效益。

（三）目标任务。通过安排使用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以防止规模性返贫为基础，以培育和支持产业项目为重点，集中使

用资金，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内生可持续发展，使回收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四）预期效果。根据全县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任务需要，用好用足帮扶产业资金使用政策，实事求是确定年度计划，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返贫底线，发展县域特色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全县脱贫基础更加稳固、脱贫成效更可持续。

二、帮扶产业回收资金情况

本次安排帮扶产业回收资金 1000 万元。

三、建设任务

根据文件要求，帮扶产业回收资金优先发展乡村产业，围绕培育壮大特色优势农业产业，推动产业园区建设，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乡村产业体系。突出联农带农富农，通过就业务工、订单生产、产品代销、资产收益、土地流转等形式直接或间接带动农民增收，确保群众充分受益。结合我县实际，确定帮扶产业回收资金具体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业建设项目 350 万元（责任单位：县社）

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350 万元。项目总投资 350 万元，购买农机设备 29 台，县社实施运营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产权归属回收资金村集体所有，每年不低于 10% 收益，由村集体二次分配，带动村集体及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

（二）资产收益项目 650 万元（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中韩庄镇）

①粮食储备库建设项目 400 万元，资产收益项目，项目由亿

嘉粮食收购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使用帮扶产业回收资金 400 万元，主要用于粮食储备库整体建设，预计建设 4 个高标准粮食储备仓，产权归属回收资金村集体所有，每年不低于 5% 收益，收益由村集体二次分配，带动村集体及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

②河北谷旺金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恒温库项目 250 万元。资产收益项目，河北谷旺金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单位为中韩庄镇人民政府，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帮扶产业回收资金 25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恒温库项目建 5000 m² 恒温库房及配套设施。该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回收资金村集体所有，每年不低于 5% 收益，收益由村集体二次分配，带动村集体及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

四、项目实施

（一）项目申报。按照《河北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指南》规定，由各村按照财政衔接资金使用范围制定切实可行、详细具体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项目地点、内容、带动情况，并召开村两委或村民代表大会，确定村级申报项目，在村内公示 10 天，无异议后报乡镇人民政府审核；乡镇初审后，在乡镇公示 10 天，无异议，报送县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主管行业部门谋划申报项目向项目所涉及乡、村两级及其他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公示 10 天无异议后上报。

（二）项目论证。县级相关部门对各乡镇上报项目进行论证，并出具论定审核意见，报县农业农村局备案。

（三）项目审核。县农业农村局根据各相关单位报送的项目

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建立相应项目库，按照财政衔接资金额度和资金使用政策筛选实施项目并编制年度实施计划报县政府研究审批后，按要求向市备案。

（四）项目批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对申报项目研究审定后，正式行文批准实施。

（五）项目公示公告。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项目经审批后，予以公告；乡镇、村级在接到上级下达资金项目计划批复后，及时予以公告。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项目竣工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六）项目实施。帮扶产业项目回收项目经公示后，相关责任部门尽快按程序和项目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实施，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严把工程质量，确保按期完工。

（七）项目验收。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项目完工后，相关责任部门立即按要求组织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进行验收，严把质量关，坚持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

（八）资金拨付。项目责任单位根据项目合同约定条款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财政部门、责任单位根据项目责任单位提供的合同及项目进度单等相关资料，指导回收资金所在村集体核拨资金。

五、组织保障

（一）成立领导小组。县财政衔接资金使用工作领导小组负

责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相关工作，相关部门负责项目具体组织、实施、推进。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项目责任单位要认真研究项目实施方案、组织项目申报、监督项目实施、监管资金使用和项目后期管理维护等，及时向分管县级领导汇报项目有关情况，各有关县级领导根据分管职责和分管部门对责任部门负责的项目负总责，协调解决资金使用中的困难和问题，督促指导各责任部门按时按质按要求完成工作。

（三）加强项目公示公告与资金管理。实行项目阳光化管理，落实项目招投标、监理、公示公告等管理制度，促进实现资金分配依据科学、分配办法公开、分配程序规范、分配结果公正，确保财政衔接资金项目顺利实施。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提高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和项目资金申请的透明度。发挥纪委监委、审计、财政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作用，对各项资金的安排使用情况及时进行检查。依托第三方机构对重点项目进行评审，对资金使用绩效进行监测评价，提高使用效益。

（四）完善绩效评价考核办法。进一步完善使用财政衔接资金的绩效考评制度。县财政局要做好绩效目标清单，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和具体要求，从制度层面推进我县帮扶产业回收资金使用工作落实。

附件：1.望都县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项目计划

望都县帮扶产业项目回收资金项目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1	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产业发展	望都县	项目总计投资331.58万元，购买农机设备29台，县社实施运营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产权归属回收资金村集体所有，每年不低于10%收益，由村集体二次分配，带动村集体及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	350	赵庄镇返还村集体资金120万元 寺庄镇返还村集体资金47万元 黑堡乡返还村集体资金183万元	2025.12	县社 贾村镇 寺庄镇 黑堡乡
2	粮食储备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白岳村	资产收益项目，项目由亿嘉粮食收购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总投资600万元，其中使用帮扶产业回收资金400万元，主要用于粮食储备库整体建设，预计建设4个高标准粮食储备仓，产权归属回收资金村集体所有，每年不低于5%收益，收益由村集体二次分配，带动村集体及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	400	望都镇返还村集体资金60万元 固店镇返还村集体资金170万元 寺庄镇返还村集体资金170万元	2025.12	农业农村局 望都镇 固店镇 寺庄镇
3	河北谷旺金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恒温库项目	产业发展	开发区	资产收益项目，河北谷旺金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单位为中韩庄镇人民政府，总投资500万元，其中帮扶产业回收资金250万元，主要内容为新建恒温库项目建5000m³恒温库房及配套设施。该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回收资金村集体所有，每年不低于5%收益，收益由村集体二次分配，带动村集体及监测对象、脱贫户增收。	250	中韩庄镇返还村集体资金156万元 望都镇返还村集体资金94万元	2025.12	中韩庄镇 望都镇

合计

1000